关于妥善解决匡堰农民建房受限问题的

协办意见

市自然资源规划局：

龚建立代表提出的《关于妥善解决匡堰农民建房受限问题的建议》已收悉。农村个人建房问题关系农民群众的切身利益，是农民群众是否安居乐业的直接体现，也是让农民群众共享社会主义胜利果实、助推乡村振兴的重要考量。匡堰镇党委、政府高度重视农村个人建房问题，把解决农民建房困难问题、助推乡村集体经济发展摆到重要议程。特别是倡隆村、乾炳村两村因规划、文保原因建房受限问题，多次召开会商会、实地走访、邀请省、市两级专家研究对策，尽最大努力去破解倡隆村、乾炳村等两村因规划、文保原因建房受限问题。

**一是加快通过文保审批。**《上林湖越窑遗址保护总体规划》属于国家级文物保护规划，我镇针对2025年即将来临的修编“窗口期”，提前谋划、主动作为、积极跟进，争取最大限度的调整文物建设控制范围，解决大部分建房受限问题。同时，我镇正积极与省、市两级文保部门对接，邀请专家教授实地研究论证，探索通过审批方式解决建房受限问题。目前，匡堰镇乾炳村整村文保审批方案正在论证中，倡隆村文体中心和2个生态治理项目已经在报批过程中。后续，倡隆村、乾炳村其他地块文保审批也会根据需求积极推进。

**二是完善相应规划编制。**根据《慈溪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》编制情况，充分排摸了解各村实际情况和需求，在完善镇村相关规划时尽可能考虑村民个人建房需求。

**三是健全建房审批机制。**在完成文保审批的大前提下，匡堰镇政府成立建房领导小组，城建、农办、自然资源所、综合执法中心集体会商规划控制区内的合法住宅翻建维问题，原则上规划5年内不落地的，允许有集体土地使用权证、不动产权证或者建房批文的合法住宅按照审批面积进行原地拆建。同时，允许完成文保审批区域内的鉴定危房按照“原址、原占地面积、原建筑面积、原层次高度”进行原拆原建。

匡堰镇人民政府 2024年4月26日